

论价值与分配理论的争论:古典和新古典

王璐 杨庆丰

摘要:在经济分析发展史上,价值与分配理论一直是经济学纯理论争论的核心。不论是强调社会关系的古典剩余传统,还是专注于技术分析的新古典供求传统,不同派别都对这一基础理论提出了完全不同的观点。新古典理论一系列逻辑悖论产生的原因,正是在于其完全回避了特定资本主义制度及其经济关系所致;相反,古典和马克思经济学则强调了现实资本主义经济体系中以剩余概念来表述资本与劳动对立关系的经济本质。从而表明,只有引入社会关系的古典剩余经济传统的分析方法,才能够得出对现实问题更有说服力的解释。

关键词:价值与分配理论 古典剩余传统 新古典理论

在经济思想发展的历史长河中,价值和分配理论一直是纯理论争论的核心,前后经历了多种分析方法的更迭与交替,至今依然是困扰着诸多经济学家的难题。总的来讲,可以总结为两种分析传统的对立:一种是古典剩余传统的“社会关系”分析,另一种是新古典供求传统的“技术关系”分析。其中,从斯密、李嘉图等古典学派到马克思及后来的斯拉法等新剑桥学派所遵循的思想脉络属于古典传统,而从马歇尔综合的涵盖边际生产力分配论和一般均衡思想在内的新古典体系及后来由萨缪尔森再次综合的新凯恩斯主义则属于新古典传统。今天,经济学理论的发展随着社会经济的进步已经拓宽到了多个领域,但最为基础的价值与分配理论的争论仍在继续,或者说两种传统的对立始终没有调和的余地。尽管新古典理论作为一个完整体系早已深入人心,并一直以西方主流经济学的地位自居,但是面对不断来自另一传统学者们的批评和责难,其回应显然是微弱和不能令人信服的。那么,这场争论究竟应当如何定论呢?我们试图通过对这一经济学领域的基础问题进行深入探讨来给出新的解释。

一、新古典的价值与分配理论及其悖论

1. 边际学说

一般认为,最早的新古典学者是这样一些经济学家,即在19世纪下半叶利用“边际革命”概念——边际效用和边际生产力——把注意力集中于分析个别商品和生产要素在竞争市场上的价格形成,和集

中于可能存在一组将会保证使该经济在所有市场上供给和需求相等的价格。所以,新古典经济学又称“效用经济学”或“稀缺经济学”,它主要研究的是在既定资源之下物物交换中的边际效用和需求。研究的出发点是一套技术关系;通过这套技术关系,加入资源的稀缺性、要素和产品的可替代性、厂商和消费者的最大化行为假设,运用边际原理即可推论出新古典的边际效用价值论和边际生产力分配论,其目的是表明商品和要素稀缺性的相对价格。在这里,市场供求因素和要素之间的技术关系(如生产函数)是决定要素价格的关键条件。一般来说,这种理论均以微观企业为基础进行说明,其经典形式形如企业生产函数 $Y=F(L,K)$, Y 、 L 、 K 分别代表该企业的单一产出、劳动力和资本。其中资本是一个给定的生产要素,像土地和劳动一样,其计量单位使用实物数量来表示和不考虑生产成本。

假定厂商用一笔货币购买劳动和资本品,并按照由边际效用决定的利润最大化原则组织生产,那么在完全竞争条件下,收入分配将取决于要素的边际生产力或相对价格。这样,由要素边际产品价值等于要素边际生产力与产品价格之乘积的边际原理,即是新古典的边际生产力分配论。在产品价格为 P 时,也就是:工资率 $w=P(\partial F/\partial L)$;利润率 $r=P(\partial F/\partial K)$ 。

根据欧拉定理(Euler Theorem),若生产函数为一阶齐次性,则产品总构成是:

$$PQ=L \cdot MP_L + K \cdot MP_K \text{ 或 } Y=wL+rK$$

在此,收入(如对劳动者而言的工资和对资本家而言的利润)都是各投入要素的价格,相互之间是一种均等而独立的关系,不涉及任何有关资本主义制度这一特定的经济关系,它表明生产过程中的分配完全取决于所用生产函数的技术。不过这样一来,资本主义经济中必然存在的各种问题,诸如工会问题、公司权力结构、总需求状态、政府有关收入和价格的政策等所有这些看来与收入分配有关的因素,就被新古典理论推给了“社会学”;而新古典体系仅用技术、消费者偏好和给定的要素供给就完全解释了资本主义的工资和利润。但实际上,这个建立在效用函数基础上的新古典生产力分配论,其实并不能算是一个真正的分配理论。如经济思想史学家布劳格曾指出,所谓“分配理论”应当是关于个人的收入分配问题或者是总收入在工资、利润和地租之间的分配比率问题的相关理论,但上述边际生产力论却只是一个并不与收入份额的分配相关的要素定价理论,即“在要素供给既定的前提下,一种所谓的要素价格的边际生产力理论”,所以充其量也不过是一个“拟分配理论”(a theory of pseudo-distribution)。由此,用这样的新古典理论解释价值、分配以及及与分配相关的各种问题,也就不可避免地会出现各种逻辑不一致的问题了。

2. r 与 K/L 的悖论

早在 1972 年,著名经济学家哈考特曾将新古典的资本与分配理论归纳成几个具有代表性的新古典命题:(1)利润率(r)与人均资本量(K/L)即资本密度之间存在着稳定的逆向单调关系;(2)利润率与产出-劳动比率(Y/L)之间固定存在着反向单调关系;(3)更低的利润率r(通过投资于更机械化和更迂回的生产方法)与更高的持续稳定的人均可能最大消费即工资率(w)相联系;(4)国民收入(Y)在工资(W)与利润(P)之间的分配完全由要素供给及其边际产品决定。其中,第 4 个命题描述的边际生产力分配论思想,作为新古典收入分配理论的核心是建立在前 3 个命题基础之上;而前 3 个命题的实际含义也就是利率与资本深化之间的反向关系,即 r 与 K/L 的反向变动。这一反向单调关系一直以来被新古典学者视为理所当然的规律而备受推崇。他们普遍认为,通过采用资本与劳动之间的可替代性可以推出这个关系。比如随着 r 的下降,资本会替代别的生产要素,如劳动和土地等,从而使资本数量相对于劳动数量增加,其结果导致 r 与 K/L 之间的反向单调关系。

然而,20 世纪 50-60 年代由罗宾逊、斯拉法、帕西内蒂等新剑桥学者提出的资本倒流 Reverse Capital Deepening 和技术再转折 (Reswitching of Technique) 现象,则使上述新古典信条——建立在“替代原理”基础上的 r 与 K/L 反向单调关系受到了极大冲击,从而令新古典的价值与分配理论只能在单一产品模型中成立,却无法适用于异质品模型。一般来讲,单一产品模型与中间投入和劳动之比 K/L 始终不变,即各部门资本构成 C/V 一样的特征一致。这样,整个社会可被设想为一个单独部门,也可理解为平均有机构成部门;此时,r 的同比变动被 w 的同比变动吸收,不会影响相对价格(w 和 r)的变动。由此,在选择不同技术时,资本与劳动之间将有稳定的连续替代,从而使 r 与 K/L 间保持反向单调关系,即工资率 w 与利润率 r 形成线性工资-利率(w-r)曲线,该曲线上每一点的 K/L 相同。

不过,按照新剑桥学者的描述和推理,新古典上述情况的出现却是极为特殊的。假定商品由新古典生产函数生产,存在规模报酬不变和欧拉定理,由上述新古典边际生产力分配论可知,在工资边界上每一点所暗含的工资率和利润率任何组合均会使下式成立:

$$Y = rK + wL \quad \dots\dots\dots (1)$$

即总产品 Y 恰好被耗尽。以 L 除以(1)式,得到:

$$q = w + rk \quad \dots\dots\dots (2)$$

这里的 $q = Y/L, k = K/L$ 。对(2)式求导,可得:

$$dq = dw + rdk + kdr \quad \dots\dots\dots (3)$$

对(3)式同除以 dq,得:

$$1 = dw/dq + r (dk/dq) + k (dr/dq) \quad \dots\dots (4)$$

可以看到,(4)式中只有 $dw/dq + k (dr/dq) = 0$, 即 $-dw/dr = k$ 时,才会有 $r(dk/dq) = 1$, 即 $r = dq/dk$ 成立;也就是说,只有 w-r 曲线上每一点的斜率 $-dw/dr = k = K/L$ 时,资本边际产品价值才会等于利润率。显然, $dw/dr = -k$ 指的就是线性 w-r 曲线,这要求 w-r 曲线为线性直线才可保证新古典边际生产力分配论的成立。但是,在不存在特殊假定,即资本-劳动比 K/L 不再均等时,工资-利润边界也可能是一条曲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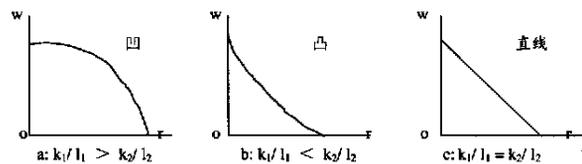


图 1

显然,如图 1c 所描述的线性 w-r 曲线是一个非常特殊的情况,因为 w-r 曲线为线性与 K/L 始终不变一致,这只有在单一产品模型才会成立;一旦脱离单一产品模型,即脱离各部门中间投入和劳动之比 K/L 始终不变这一平均构成假定而进入到异质

品模型,其结果就会发生变化,意味着 $w-r$ 曲线呈现非线性形式(如图 1a 中凹向原点和图 1b 中凸向原点);而且,这种非线性 $w-r$ 曲线在多种可供选择的技术条件下,随着利润率变动还会发生复杂的技术再转折和资本倒流,从而使投入比例变化的方向不再明显地同所谓“要素价格”的变化相关。如存在 a 和 b 两种不同技术的 $w-r$ 曲线,也可能如图 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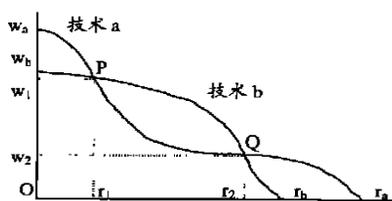


图 2

图中,适应于较低利润率($0 < r < r_1$)和较高利润率($r_2 < r$)的同一生产技术 a,在高于 r_1 的利润率($r_1 < r_2$)处,将“转换”到技术 b;而在高于 r_2 的利润率上,又会重新回复或“再转换”到曾在中间利润被放弃的技术 a,这种现象被称为“技术的再转换”或“双重转换”——即高利润率 r 始终与包含较低资本-劳动比 K/L 水平的技术相联系——相矛盾。由此,新古典学派根据供求原理对分配所作解释的中心部分,即建立在替代原理基础上的 r 与 K/L 间的反向单调关系便不再成立了。

3. 总量与资本加总问题

由上可知,在单一产品的新古典理论中,就生产要素——资本和劳动(土地)的服务而言,各种收入都是根据供求的“对销力量”同时、对称进行解释的。其中,工资率表示劳动的边际生产率,利润率表示资本(实物资本或资本品)的边际生产率。由于没有异质资本品价值计量的矛盾和可以保持 K/L 的一致性,所以生产函数在这里的使用是毫无疑问的,而以此为基础的新古典分配理论自然也是成立的,其资源配置只需表明稀缺性的相对价格而根本不需要总量。然而,一旦进入现实的异质品模型中,各种异质资本品只能使用微观生产函数,且每一种资本品将有自己的生产函数和自己的收益率,所以不可能使用总量生产函数来讨论资源配置问题;而且,这样一个“总量资本”和边际生产率也是无法表示的。

其中的问题出在“资本”的定义上。在新古典理论中,资本只是一种与土地、劳动并列的普通生产要素;然而,作为一种物质资本的投入要素,其各种构成并不同质,它们缺乏共同的物质基础。这意味着不能把用于投资的各种具体物资拼凑成一个生产要素,也不能成为一个独立的边际生产力范畴来决定分配的份额。但在现实经济中,资本总是由异质的

资本品构成,并具有不能用于实现所有目的的特点,当然也只有在保持资本品这一面貌的情况下,设法用某种总量来代表资本品才是有意义的。所以,如果承认资本品的异质性,并允许它们用于不同生产目的的前提存在,那么在新古典一般均衡的理论框架内,仅用其反映技术关系的生产函数,是无法解决加总问题的。实际上,如果脱离了资本主义特有的经济关系,忽略了资本主义制度对收入分配的作用,则资本的生产能力就会被视为是一种纯技术或物质的属性而与社会生产关系无关。这样,按照新古典的观点来看生产过程,诸如“资本”、“劳动力”这些要素经过神秘转换即产生了某种输出,整个生产就成为一种自然的或超社会的过程,而生产中的社会关系就消失了,其中所谓的资本也就变成了与历史和时间无关的东西。一旦离开了真正的历史和真正的社会关系,新古典理论的资本及分配理论也就脱离了现实。

另一方面,即使可以脱离单一产品的假设进入异质品模型,新古典理论仍然面临无法摆脱的逻辑困境。其原因在于,收入分配变动(w 和 r 的变动)会引起相对价格的变化,从而导致资本存量价值 K 发生变动。按照新古典的解释,就像劳动的价格取决于劳动市场供求的均衡一样,资本的价格取决于资本市场的供求均衡;其中,资本的供给决定于储蓄,资本的需求决定于资本的边际生产率。当供求均衡时,利润率恰好就等于产量对资本的导数即资本的边际生产率,这要求资本的数量独立于利润率而预先得以确定;也就是说,新古典的边际生产力分配论需要一个和利润率没有任何关系的资本量值。然而资本本身并不能独立于利润率而预先确定,随着工资率 w 的变化,利润率 r 会改变,从而导致相对价格发生变化,这又将引起对资本价值的重新估值,因为资本价值量本身的多少要取决于工资率或利润率的配备。这样,使用资本的边际生产率就产生了逻辑上的循环论证,即已知 r 求 k ,再通过 k 求 r 的循环。所以,新古典理论运用生产函数求导,即要素的边际生产率来说明分配的原理,与资本的价值计量本身离不开分配这一点存在着相互矛盾的循环论证。

那么,在新古典理论中究竟能否实现“加总”呢?举一个有两种产品的异质品模型为例。假设有两种产品小麦和燕麦都可用于资本品(如种子)和用于消费,其中用于资本品的技术关系由新古典生产函数决定,但两种产品在同一时间中所带来的边际产品或边际生产力不同。这样,两种产品在一定的时间中各自的利息率是不同的,分别取决于两种产品各自的边际生产率和人们的消费偏好与时间偏好。在

模型中,因为各种资本品不是同质的或不存在各种资本品的资本化价格,从而不能用一个价值单位来计量和获得总量。为了解决这一问题,可以假定任意选择一种商品的自己的利息率作为一般利息率,以表示总量资本的边际产品和人们的消费偏好,而另外一种商品的利息率则可以通过采用对特殊商品的自己的利息率贴现而得到其价格。这种使用“自己的利息率”进行加总的方法始见于著名经济学家凯恩斯《就业、利息和货币通论》的第17章。他在书中举例说,“我们可以选择任何商品,例如小麦;计算出任何资本资产的用小麦表示的预期收益;以及能使这一系列预期收益等于用小麦表示的资本资产的现行价格的贴现率。如果作为衡量标准的两种商品的相对价值在将来没有改变,那么,不论用二者之中的哪一种作为衡量标准,资本资产的资本边际效率是相同的。”在这里,其贴现率的含义实际上也就是公式“ $K=R/i$ ”(K为资本存量价值,R为资本品在一定时期的收益,i为利息率)。这样,当采用一种利息率来贴现资本品的价格时,似乎就可以得到各种资本品的统一的价值单位,并获得统一的收益率或利息率。

然而实际上,这样得到的一般利息率或宏观变量在现实异质品模型中并不具有实际意义。比如可把由任意一种产品的自己的利息率作为一般利息率而得到的产品价值总量作为“宏观变量”,这种宏观变量的含义即是各种异质品价值的加总,这样就得到按价值计算的增长率和积累率,当然,资本品价值和收入流量都取决于所选定的产品;换句话说,在异质品模型中,如果各种资本品的边际生产率或自己的利息率不同,则经济增长率、资本存量价值和收入流量也将是不同的,它表明选择任意一种产品的自己的利息率就会存在一套宏观总量。就像凯恩斯随后所说的,“由于每一种商品依次被当作衡量标准,所以每种商品的收益都由它本身的数量所衡量”,因而得到的总量将是有变化的;所以,凯恩斯认为,除非是在选择“货币的利息率”的货币经济中,否则在新古典的实物经济中,由于其中货币只是一种交换媒介而不具有任何实质性作用,因而将导致以不同实物利息率进行加总的宏观变量失去意义。而且,这种由宏观变量所表示的相对价格既不表明人们消费的时间偏好,也不表示要素的稀缺性,如所谓一般利息率只是人们任意选择的一种产品的自己的利息率,而不表示“总量资本”的边际生产率,从而并不能作为资源有效配置的指数。显然关键在于,各种资本品自己的利息率各不相同,从而采用不同商品作为一般利息率的标准,将会有不同的利息率和按这一利息率计算的宏观变量(如增长率、收入、资

本存量价值、储蓄和投资等);特别是当脱离了稳定状态时,由于这种特殊商品本身的生产率会发生变动,从而不可能用于价值标准而与现实相一致。因此,新古典的分配理论中并不存在统一的收益率,其每一种要素的收益率都是自己的收益率,通过求解各种要素的边际生产力而得到的要素的分配额,在现实的异质品模型中就会与假定的总量生产函数出现难以克服的矛盾。

二、古典学派的价值与分配理论

1. 剩余分析法

与新古典传统不同,古典学派并不专注于“稀缺商品”,也不使用生产要素的“替代原理”来解释收入分配,相反主要是从社会关系的角度、从表现特定资本主义制度下资本与劳动对立关系的剩余分析方法来研究分配问题。一般认为,在古典学者那里,经济体系被视为一个整体;在这个整体的经济体系中,存在着生产、交换、分配和积累等现象相互依赖和相互联系的基本格局,其中主要是“剩余”的规模和使用,决定了收入分配在古典经济分析中的重要意义。因而,古典经济学又可称作“剩余经济学”,即有关剩余产品产生和分配的经济学,完全不同于新古典学派服从技术和现存所有权的约束条件而在竞争目标中间分配既定资源的看法。该方法为从斯密到李嘉图以来的英国古典经济学家以及后来的马克思所遵循,同时也是斯拉法所恢复和极力推崇的。只不过“从亚当·斯密到李嘉图以来的古典经济学家,对分配理论和价值理论的这种分析方法,在‘边际’方法出现以后,它被遗忘了”^⑩。需要强调的是,与新古典理论研究相对价格的技术关系不同,古典剩余分配理论关注的是资本主义经济的收入分配关系,其社会产品的分配是在资本主义条件下以一定的方式同劳动在生产中的作用以及生产资料所有制的格局联系在一起。其中统一利润率假设的存在,表明资本主义生产只是为了利润,而利润来自于雇佣劳动这种资本主义经济关系的特殊性质。

概括地讲,研究分配问题的古典方法建立在把年社会产品区分为两部分基础之上:一部分是社会再生产所必要的部分,一部分是可以为社会自由处置的部分,并构成了其“纯产品”或“剩余”——社会产品除去工人必要的基本生活资料和生产资料的更换后剩余的部分。即:

$$\text{社会产品} - \text{必要消费} = \text{工资之外的份额(剩余)}$$

其中,解释决定着剩余产品的多少和它在各个阶段中分配的条件,是古典理论的目的。按照李嘉图的说法:“确立支配这种分配的法则,乃是政治经济学的主要问题”^⑪。在这里,将工资之外的产品份

额看作余额“剩余”方法的特征在于,它认为实际工资率和社会产品在工资之外的产品诸份额决定前可被预先决定。显然,这与实际工资率和边际利润率是在劳动和资本相对稀缺性的基础上对称并同时确定的新古典供求方法完全不同。在古典学派的分析中,通常是把实际工资视为独立确定的既定的量,并认为其正常水平由“最低限度的生活资料”决定,这样包括利息在内的正常利润就在占支配地位的生产技术基础上被确定为一种剩余量,工资率的水平因此成为正常利润率赖以决定的唯一条件。

显然,古典传统的这种剩余思想表明:在资本积累和土地私有的资本主义社会,由于资本家拥有生产方式的所有权,从而必然产生资本家与工人之间围绕“剩余”概念而出现的对立关系。比如,资本家有一笔货币用于购买生产资料和雇佣工人,生产产品和进行资本积累的目的只是为赚取更多的利润(在马克思那里,就明确为剩余价值)。在此,工人的工资是一笔预付,即提前支付,它服从于资本家的盈利目的,体现了工资与利润之间的对立关系。这里与古典剩余理论保持逻辑一致的,是古典学派“预付资本”的思想。因为对古典学派和马克思经济学而言,当资本主义的生产目的是为了利润而采用雇佣劳动形式时,资本就不再是新古典理论与土地、劳动并列的普通的生产要素,而是一种支配劳动的手段,即资本是一笔对货币工资的预付。同时,资本家之所以用货币购买资本品或生产资料,也是对生产资本品的劳动和以前劳动工资的预付,其目的都是为了获取利润,从而存在着一种“自然利润率”。显然,这种自然利润率来自于这样一点,即除非能够获取利润,否则资本家绝不会为工人垫付工资。因此,在古典理论中就需要一种由社会关系决定的利润率或工资率,而这种利润率并不依赖于技术关系或与新古典生产函数中的技术分析是完全无关的。

2. 斯密

事实上,体现古典理论特征的“社会剩余”概念最早源自于重农学派。在《经济表》中,魁奈曾将剩余和土地所有者的社会产品份额相联系。斯密扩展了这一概念,他指出,剩余源自于总的生产而不仅仅是农业;于是,利润作为剩余的第二个组成部分与地租同时出现,从而为古典经济学家一直到李嘉图的分配理论提供了基础。在此之上,斯密对资本主义生产的特征加以理论化,比如生产方面,他提出了“净产品”概念,及自由劳动者与“资本家”的出现;分配方面,他提出了三个社会阶层及各自的收入(工资、利润、地租),而且其来源和性质各不相同;交换方面,他提到了“自然价格”与“市场价格”这些相关范畴,并把自然价格定义为“自然工资率、利润率和地租率的总和”。其中

最重要的是,斯密区分了两种不同的劳动概念,一个是在资本累积和土地私有发生前的原始社会中的“购买或支配的劳动”(commanded labor),另一个则是在资本主义社会中以“获得它的辛苦和麻烦”所代表的在商品生产中“耗费的劳动”,即“体现”的劳动或“实体劳动”(embodied labor)。

斯密认为,在资本积累出现以前的早期社会中,劳动者拥有生产方式的所有权,所得收益与投入努力成比例,所以劳动者可获得他生产的全部产品,从而不存在地租和利润,即:

$$Y=W=wL \dots\dots\dots (5)$$

(Y:总产出;W:工资总额;w:实物工资率;L:就业劳动者人数)

这就是斯密“体现”在商品中的劳动或“实体劳动”的含义,其中没有剩余存在。

然而,古典经济学家主要考察资本主义条件下社会产品的分配问题,所以斯密认为,到了资本主义社会,一旦资本被积累起来,商品的价值决定和分配就不再按照上述原则进行。因为资本主义体系下的生产方式只为少数可通过预付工资来雇用劳动工人的资本家所有,而这些资本家除非得到利润,否则绝不会为工人垫付工资。因而,这里的分配问题并不与技术相连,而只是源自于生产方式的所有权,它服从于资本家占有生产资料进行生产以获取利润的资本主义经济关系。这样,商品交换就从“实体劳动”转变为“支配的劳动”,商品的价值也就由实体劳动支出变为由工资加利润(包括地租)构成。即:

$$Y=W+ \pi =wL+wLr=wL(1+r) \dots\dots (6)$$

(Y:总产出;W:工资总额;w:实物工资率;L:劳动者人数;π:利润;r:利润率)

在这里,公式的变换产生了实质性内容——利润出现了。这样,通过将价格等于工资支出乘以利润率,斯密把资本品“还原为有时期的劳动”(thereductionto dated labor),从而由实体劳动决定的价值就转变为成本乘以统一利润率的生产价格(自然价格)。需要说明的是,这种经过斯密所区分的两种社会的不同“劳动”,实际上表明了两种不同经济制度所决定的收入分配是不同的,而这种分配关系将决定生产技术关系中的成本-收益计算。其中,在资本主义以前的商品经济中,其成本是“耗费的劳动”;而在资本主义经济中,资本家或企业就是以“支配的劳动”计算成本,从而要求比例于垫付的资本价值获取统一的利润率。即:

$$P=W+R+ \pi$$

(P:自然价格;W:工资基金;R:租金;π:利润)

其中,工资、利润、地租的自然水平是互相无关、各自单独形成的。

现在,如果具体到资本积累出现后的资本主义社会,则斯密理论所表述的正是通过资本所有权和“自然利润率”来决定相对价格和收入分配。其中,正常工资按照最低限度的生活资料解释,从而正常利润率必定是在占支配地位技术水平上所确定的剩余量。在这里,“自然价格”或“生产价格”的任务保证了这种剩余产品按照一定比例分割成利润的份额;但问题是,在作为劳动者工资的商品数量发生增减变动的条件下,该相对价格会随之改变,这就使得工资变化必定对利润产生难以确定的影响。那么,这里的困难在哪里呢?100年后的马克思明确指出,斯密的问题在于他排除了资本存量与折旧所致,即“斯密教条”。

斯密的公式: $Y=W+$ (7)

马克思的公式: $W=v+c+m$ (8)

可以看到,(8)式比(7)式多了一个变量,即不变成本 c 。马克思认为,尽管对于国民收入的测量可以排除折旧,但对于价格的决定则不能将折旧排除在外;斯密显然没有考虑这个不变成本 c 的价值,从而带来了其理论中的逻辑问题。比如当讨论利润率时,资本品存量的价值一旦发生变动将会影响到利润率的变化;但同时,尽管生产各种商品的资本构成和周转时间不同,却也要求获得相同的利润率,这样二者之间就出现了矛盾。也就是说,在斯密的国民收入决定中,由于外生给定了利润率,国民收入中工资与利润的比例和利润率都是不变的,从而只要假设存在这个外生的自然利润率就可以表述由斯密“看不见的手”所阐述的一般均衡;但一旦涉及利润率变动问题,如面对李嘉图讨论资本积累而涉及的收入分配和利润率变动,以及马克思所讨论的资本主义经济危机和利润率下降,斯密这种由工资加利润的价格决定,就不能够再表明总量关系和总收入中工资与利润的分配和利润率的决定了。

3. 李嘉图

李嘉图把价值和分配理论转向了宏观总量。与斯密不同的是,李嘉图不是要论证一种“自然利润率”决定的相对价格和收入分配,而是要讨论利润率和收入分配的变动问题。所以,他摒弃了斯密提出的价格是工资与利润之和的说法,即工资率 w 与利润率 r 的决定互相独立;相反,他认为分配变量特别是实际工资率与利润率之间是相互影响的一种反向变动关系,“付给工人的劳动成果越大,利润率的份额必然越小,反之亦然”^⑩。由于假定土地比较丰富、地租可以忽略,所以李嘉图将分析集中于作为剩余残余部分的利润,并使用了单一产品模型——谷物模型来表明其中的经济关系。假设单一要素——劳动的投入生产单一产品——谷物,生产周期是固

定的(比如为1年),资本是一笔谷物基金,用于支付雇佣工人所投入的劳动。假定 $W=wL$ 为预付工资基金,则该商品以谷物表示的价格即是:

$$P=W(1+r)=wL(1+r)$$

(r : 农业利润率; w : 谷物工资率; L : 就业劳动者人数)

那么,利润率 r 则是社会剩余 S 和必要消费即工资支出 W 的比率,即: $r=(Y-W)/W=S/W$ 。

可以看到,资本(即工资基金)和产出(即谷物)都由谷物组成,所以资本与产品之间存在着物质的同质性,从而使得谷物的利润率可独立于价格存在。但是,一旦走出单一产品模型而进入异质品模型,即当原先在谷物生产中曾经都是用谷物表示的工资品和资本品开始由谷物以外的其他商品组成时,利润率的决定就不得不面对价值问题。因为此时,工资及整个资本的量值取决于商品价格,而相对价格中包含了利润率的变动;这样,为了说明利润率大小,就需要把异质剩余产品和异质资本这两种总量表示为同质的量,显然这需要靠价值理论来解决。李嘉图的办法是,把商品的交换价值同生产这些商品直接或间接需要的劳动量连接在一起,即采用同质劳动时间作为计量单位来表示剩余和剩余量的决定,从而引入劳动价值论。于是,社会剩余产品和预付资本的总量就可表示为劳动数量,而这些劳动数量相对于社会产品分配的转变则是恒定的。

不过,一旦把分配变化对交换价值的影响考虑进来,则用任何既定标准衡量的社会产品和剩余产品的价值,即使在社会产品量不变条件下,一般也会随分配的变化而发生变化。这样,工资、剩余产品及利润率之间的直接变化关系就会随着异质品模型的引入而相互影响,从而使李嘉图不得不面对一个令他困扰的事实,即:由于资本和劳动在不同产业按照不同比例结合(K/L 不同),货币工资的任何变化都会改变相对价格的构成;因此,相对于资本密集型产品的价格而言,工资的上升或利润率的下降都会使劳动密集型产品的价格升高。这就违反了李嘉图试图遵循的劳动价值论;根据该理论,相对价格决定于生产中耗费的物化劳动量,而与劳动报酬率无关。由此,李嘉图想到用一种商品表示所有价格,这种商品可以由整个经济中加权平均的 K/L 比率生产出来;他认为,该商品能提供一种不受工资与利润比例变动影响的衡量标准即“价值的不变标准”。然而,现实中的所有商品并不是在相同情况下生产出来的,因为它们不能在正好相同的时间进行生产和进入市场,所以也就不可能找到以加权平均的 K/L 比率生产出来的特殊商品;同时,现实中不同产业的 K/L 比率也是不一样的,所以,即使农业技术不发生

任何变化,只要实际工资 w 发生改变,都会使价格结构发生变化,从而影响利润率 r 。因此,就连李嘉图自己也不得不承认“实际上不存在完善的价值尺度”。

那么,李嘉图的问题在哪里呢?这里仍然采用其 1815 年《论利润》的谷物模型。假定上年收获谷物 (Y_{t-1}) 作为资本能雇佣的劳动数量 L 取决于工资率 w , 工资率固定且小于劳动生产率 ($w < \lambda$), 从而投入劳动的数量 $L = (Y_{t-1} / w)$ 。假设规模收益不变, 则这一年的总产出 Y_t 和利润率 r 就成为:

$$Y_t = (Y_{t-1} / w) \lambda = L \lambda \quad \dots\dots\dots (9)$$

$$r = (Y_t - Y_{t-1}) / Y_{t-1} = (L \lambda - Lw) / Lw \\ = (\lambda - w) / w = (\lambda / w) - 1 \quad \dots\dots\dots (10)$$

(Y : 总产出; w : 固定工资率; λ : 劳动生产率; L : 雇佣劳动量)

(9) 式表明总产出取决于投入的劳动和劳动生产率, (10) 式表明利润率取决于工资率和劳动生产率。两式表明: 在这个单一产品的谷物模型中, 加入技术上的劳动生产率变动, 如随着土地收益的递减而带来的劳动生产率的下降, 必然会导致利润率下降; 同时, 如果工资率下降, 利润率则会上升。显然, 其中难以克服的障碍就是李嘉图的土地肥力递减, 它表明了一种技术退步下的利益冲突关系。^④ 由此, 李嘉图坚持价值取决于实体劳动, 而不是斯密给定利润率的“支配的劳动”, 从而用于讨论技术变动下的收入分配和利润率变动。

可以看到, 李嘉图从上述公式中引出的分配规律实际上为两种: 一种是既定生存工资下的利润率决定, 由于利润是资本家所得剩余 (而且只有利润是剩余), 从而表明了资本主义条件下由资本家凭借生产资料所有权而占有雇佣工人剩余劳动产品的资本主义经济关系, 即这里的利润率由社会关系决定; 而另一种则表明利润率是由劳动生产率、进而由技术决定, 由于李嘉图在地租决定中引入了土地边际收益递减规律, 这样技术关系的变动就会影响到利润率的变动。所以说, 李嘉图所讨论的是两种关系变动下的收入分配变化。不过, 如果像《论利润》中描述的所有量都是由谷物表示的单一产品谷物模型, 则利润率变动还不会影响到相对价格; 但是, 一旦扩展到两种或两种产品以上的异质品模型时就出现了问题。换句话说, 李嘉图的上述推论只有在单一产品的谷物模型中才能成立, 因为这种模型明确表示了一种总产出的决定理论, 其中资本被假设完全用于工资支出不用于生产资料, 所以可不必考虑总量测量问题。但一旦推论到异质品模型, 这里的资本却由工资和生产资料共同构成, 因而就需要考虑各部门不同资本构成对总产出的意义, 即替代

这种总投入和总产出技术关系的将是完全竞争和统一利润率的假设; 这样, 在各部门资本构成不同和统一利润率假设下, 技术关系上劳动生产率的变动和收入分配中利润率的变动就会同时影响相对价格, 从而不能得到一个统一的尺度来测量总量的收入分配和利润率变动。所以, 这里的关键是必须把总量与技术彻底分离, 即作为总量的价值和分配理论与技术完全无关, 而是取决于资本主义的经济关系。

三、马克思的价值与分配理论和“转形”

1. 马克思

马克思从李嘉图那里继承了劳动价值论, 同时也扩展了这一分析工具。他认为, 李嘉图的问题在于混淆了技术关系与收入分配的社会关系, 因而批评了李嘉图把劳动价值论与技术上的劳动生产率相联系的做法。相反, 马克思在《资本论》中表述的价值与技术是完全无关的 (不包含任何使用价值的原子), 只是表示人们之间的社会关系; 同时, 与价值相联系的收入分配也只与抽象劳动有关。在资本主义经济中, 当价值转化为能够带来剩余价值的价值时, 以劳动为基础的交流就转化为以剩余劳动或获取利润为基础的交流关系。这正是马克思使用抽象方法分析价值理论得到的结论, 即抽象掉所有其他因素 (如使用价值和劳动生产率), 把价值归之于劳动时间, 以此表明资本主义条件下人们之间的社会关系, 即资本家雇用劳动工人进行生产的目的是为了获取利润, 也就是剩余价值来源于剩余劳动这样一种特殊的资本主义经济关系。所以马克思认为, 在一个以利润为生产目的的资本主义经济中, 相对价格、分配、再生产以及资源配置等问题都是服从和服务于这种资本主义的社会关系。

建立在上述价值理论的基础上, 马克思阐述了资本主义利润与剥削的分配理论。依据该理论, 如果商品是按照生产它们所需劳动时间量实行等价交换, 那么工资就可以直接衡量生产工人为维持生存而购买的商品所需劳动时间 (即劳动力的价值 v), 而利润作为工人所增加的价值与工资之间的差额, 也同样可以直接衡量超过劳动力价值的剩余劳动时间所生产的剩余价值 m 。这里的关键在于马克思强调的一种特殊商品——劳动力。马克思认为, 资本家是按照劳动力的价值购买他们, 比如把一笔钱付给工人, 作为工资相当于工人生活资料的价值, 假定为 4 个小时劳动的产物, 然后资本家让工人工作 8 个小时, 这样剩余价值就产生了, 即 $8-4=4$ 。显然, 这里多出来的 4 个小时剩余劳动由资本家盗取了, 而剩余的大小则由工人必须劳动的全部工作时数与生产他们生活必需品所用工作时数的差额决

定。因此,在资本家用货币预付资本购买劳动和生产资料时,正是由于他所购买的不是劳动,而是劳动力这一能为资本家带来剩余价值的特殊商品即利润,它实际上是一种“未支付的劳动”。由此,剩余价值与劳动力价值之比率 $m = m/v$ 即马克思的剥削率,也就会直接反映在利润与工资的比率中。这同时也表明了马克思一贯坚持的观点:利润的源泉在于占有货币资本的资本家拥有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所有权,因而可以迫使雇佣工人进行剩余劳动。

其中,马克思区分了由生产工具构成的“不变资本 c ”和由工资构成的“可变资本 v ”,从而避免了李嘉图未能认识到这两种资本的比例作为利润率的一个决定因素而带来的失误。这样,一个商品的总价值 W 就表示为: $W=c+v+m$ 。这里也可把它与目前国民收入核算统计变量作一个对比。其中, $(v+m)$ 就是国民收入,并表示国民收入中工资与利润的比例;但总产出 $(c+v+m)$ 与国内生产总值(GDP)稍有不同,在马克思的总产出中包括全部资本存量的价值,而 GDP 包括的则只是资本存量中折旧的部分。如果用总量表示,国民总收入通常就是指包括 $(v+m)$ 以及 c 里面代表固定资本折旧的那一部分,而把 c 的其余部分剔除在外;所谓国民纯收入则仅指 $(v+m)$ 部分,它包括所有对个人的支付再加上工商业的公积金。不过,这并不妨碍我们按照现代国民收入核算体系来说明马克思的公式。如在马克思的价值领域,收入 $(v+m)$ 作为全部劳动时间是可以加总的,对于其中的不变资本 c ,马克思采用“过去的劳动时间”来定义,这种定义排除了资本的异质性,从而使其能和可变资本 v 加总在一起,这样就可以得到一个总价值和按价值计算的利润率。这与马克思的生产劳动概念和现实 GDP 的统计是一致的,即表示的是一种货币交易值而非实物统计量。这样,利润率公式就表示为:

$$r = \frac{m}{c+v} = \frac{v}{\frac{c}{v} + 1} = \frac{m}{q+1}$$

在这里,马克思把不变资本和可变资本的比率 q 称作为资本有机构成 c/v 。

然而问题是,当具体到资本主义经济体系时,由于不同商品的生产将涉及到不同的资本有机构成 c/v ,就会出现商品交换比率不再等同于物化劳动比率,从而使得商品按价值进行交换与相同的利润率之间出现矛盾。这是因为,按劳动时间实行等价交换必然意味着,一个行业内的资本家所得剩余价值 m 等于他们的工人生产的 m ;但倘若 c/v 在各行业不同,则随着某一行业 c/v 的高低,该行业工人生产的 m 就会表现为相对于所使用资本或低或高的利

润率,即各部门利润率不相等,但这种情况在竞争趋于一致的条件下又是不可能存在的。那么,如何解决这一难题呢?马克思认识到,这正是由于交换条件从简单商品经济进入到了资本主义经济所致。由此,他提出商品不再按价值而按生产价格交换,同时剩余价值也转化为利润,以确保在资本有机构成 c/v 各不相同的条件下仍然能使各部门利润率相等。——这就是从价值到生产价格的“转形”。根据马克思在《资本论》中假定的 5 个生产部门,令 $i=1, \dots, 5$, 则马克思首先计算出的一般利润率就是: $r = m_i / (c_i + v_i)$;一旦给出一般利润率,生产价格即是: $P = (1+r)(c_i + v_i)$ 。由于这个价格仅仅是转换了的价值,而利润则是重新分配的剩余价值,所以马克思认为,这里有两个总量关系始终成立,即总价值等于总生产价格,总剩余价值等于总利润。在此,转形的关键是马克思在生产价格前独立确定了一个一般利润率。他认为,正是资本主义经济关系的产生使得简单商品交换中“耗费的劳动”转变为资本主义条件下“支配的劳动”,才使得劳动力为资本家购买和支配以获取利润,从而价值转化为统一利润率的生产价格。这样,由这个一般利润率决定的总量,包括价值和剩余价值总量、工资率、利润率等各种宏观指标的存在,都不再依赖于相对价格或任何技术关系,而只取决于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其实,马克思对李嘉图价值分配理论的修正,其本意也正在于此,即要把技术关系与收入分配完全分离。

然而,后来的一些学者如博特基威茨、斯威齐、赛顿等人相继指出,马克思对于上述转形问题的解答是不完整的。他们一致认为,马克思只是转换了产出品价格,而投入品价格还是价值形式,但资本家一般却要按价格而不是价值购买投入品,所以这个“转换”是个不充分的答案。但是,我们也可以换一个角度来看。实际上,转形问题是来自于异质品的加总和统一利润率的假设。因为各部门资本有机构成不同就意味着异质品模型,当其采用统一利润率假设使不变资本投入也按照生产价格计量时,马克思关于“两个总量相等”的结论将不能保持。如在总价值 $W=c+v+m$ 中,当不变资本 c 采用生产价格计量时,给定 $v+m$ 的总量,由于利润率 r 等于总资本对剩余价值的比率即 $r=m/(c+v)$,而收入分配(即 $v+m$)的变动必然影响到利润率;这样,利润率的变动就会使总产出价值随着利润率发生变动,同时用劳动时间计量的价值总量和剩余价值总量并不随利润率的变动而变动,从而使两个总量无法相等。显然,保持两个总量相等的一个重要条件是,不变资本价值 c 不随剩余价值率和利润率的变动而变动;否则,只有单一产品模型(或资本有机构成相等)

才能使两个总量相等。因此,转形问题的结论也就类似于剑桥资本争论中有关新古典理论的逻辑悖论,即其命题只能在单一产品模型中成立,而不能扩展到异质品模型(各部门资本-劳动比不同)。可见,马克思的转形和新古典的加总问题都存在一个困难,即在利润率影响到相对价格的条件下,资本总量(及收入总量)的随之变动将导致其自身无法测量;但如果不存在利润率对相对价格的影响,则两种理论都存在明确的总量测量和总量关系。这里的关键在于,两种理论对总量的计量方法是根本不同的,如新古典理论完全从技术关系的角度来测量总资本和利润率,而马克思则把总量的测量和意义归之于社会关系。显然,从技术关系和社会关系这两种完全不同的角度来看待总量问题,是两种理论差别的根本所在;而一旦能够在逻辑上清楚地表明这种总量的性质,则上述问题就可得到答案。

实际上,马克思对转形问题的分析目的非常明确,即生产价格和利润取决于价值和剩余价值总量,这就揭示出了生产价格和利润率后面隐藏着的由价值和剩余价值所表现的资本主义经济关系下的利益冲突,从而表明资本主义经济中的利润、利息和地租都是劳动所创造价值的分配结果,即利润、利息和地租不是由资本、土地等要素的边际生产力决定。因此,虽然生产价格与劳动价值论在相对价格的决定上存在区别,但这种由统一利润率决定的总量并不依赖于相对价格或任何技术关系,而只取决于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这一点对理解转形问题非常重要。在《资本论》中,马克思通过简单商品经济到资本主义商品经济的历史考察,是采用抽象劳动时间来研究价值的来源及价格基础的,这可从马克思的价值构成公式($c+v+m$)中得到反映。马克思认为,在简单商品经济条件下,商品交换的基础是价值;进入到竞争资本主义时代后,交换的基础成为转形后的生产价格;进入到垄断资本主义后,就演变为垄断价格。这些变化都与资本主义经济关系的变动紧密相关,从而在这种社会关系的意义上实现加总。如在转形中,马克思采用的不变资本与可变资本概念,作为社会关系的表现本身都是同质的或者说是可以加总的,即不仅可把异质资本品进行加总,而且可以把资本品和劳动投入用价值概念加总在一起构成总资本,其逻辑是一致的。同时,从价值到生产价格的转形也能够社会关系的基础上表示总量的分配关系。例如在价值领域,马克思采用劳动时间作为总量的测量,给定必要劳动时间,则可以得到剩余劳动决定的剩余价值;而在价格领域,采用生产价格测量总量的基础与价值领域是相同的,利润依然是一种“不被支付的劳动”。所以对转形问题来说,包含着

从用劳动时间测量的剩余价值转化为利润,从而形成一个统一利润率的过程,它联系到现实资本主义的经济关系。不过,后来很多学者往往忽略了马克思所讨论的总量收入和利润率问题,而只是从新古典相对价格的角度来解释马克思的价值理论,并把相对价格联系到收入分配,也就误解了马克思的原意。

2. 斯拉法体系的重新解释

那么,应当从什么角度来切入马克思的转形问题才能给以合理解释呢?这里首先来看斯拉法的模型。新剑桥学派著名学者斯拉法的著作《用商品生产商品》(1960)曾因引发复杂的“剑桥资本争论”而闻名于世。在这部书中,他重新采用古典剩余分析方法而掀起了对古典传统的复归,而这种从古典传统出发的意义在于,斯拉法把表明社会关系的一个外生给定的统一利润率加入到新古典一般均衡模型中,从而引出了一直被称为“新古典神话”的总量生产函数的逻辑悖论。其实,“要求回到古典传统”的斯拉法体系的构建,源自于他希望解决“不变的价值尺度”给李嘉图带来的困扰。按照李嘉图的解释,这个“尺度”不会受到由分配变量变动而导致相对价格的变化所带来的影响,不过李嘉图没有找到这个标准;但斯拉法却通过其用商品生产商品的方程体系,试图用一种“标准复合商品”来解决李嘉图的难题。斯拉法的分析从特定的正在使用中的生产制度开始,其中的商品都是通过商品资料生产。这里的关键是统一的资本收益率(利润率)概念,或进一步把“自然价格”定义为产生于统一利润率并被产业间资本流动平均化的静态均衡价格。

首先,斯拉法采用投入-产出的线性生产方程来表明其生产的技术关系,若以A表示投入技术系数矩阵,P表示价格列向量,则“为维持生存的生产”即是:

$$AP=P \dots\dots\dots (11)$$

可以认为,这个公式表示的异质品模型只是李嘉图单一产品模型的扩展。在这种仅为维持生存的经济(其中的全部产品都只由工人获得和消费掉)中,价值完全取决于生产方法,而与收入分配的变动无关。但是,一旦经济体系开始产生剩余时,这个生产体系就会发生改变。假定现在是有剩余存在但工资仅为生存工资的生产体系,则:

$$(1+r)AP=P \dots\dots\dots (12)$$

不过,斯拉法也区分了生存工资和剩余工资,因为他假定工人工资中也可以包含一部分剩余产品。这样,在有剩余且工资占有一部分剩余的生产体系中,就需要在给定的投入-产出方程中加入统一的利润率;显然,该利润率不是来自于生产函数在技术

关系上的任何属性,而是资本主义经济关系的内在要求。即:

$$(1+r)AP+wL=P \dots\dots\dots (13)$$

(13)式是斯拉法模型的核心,该式表明:收入分配变量(r 或 w)与相对价格之间有密切关系:即一旦在异质的投入-产出方程中加入一个外生给定的统一利润率 r 的假设,则资本品的价值将随利润率的变动而变动,即商品的相对价格不可能独立于收入分配,利润率与资本的价值是同时决定的;由此即会引起新剑桥学派所指责的“技术再转折”和“资本倒转”现象,从而使新古典总量生产函数的基本命题不再成立。这是因为,根据矩阵(13)式,当利润率 $r=0$ 时, $w=1$ 表示最大工资率,即全部国民收入都用于支付工资,这时的相对价格 P 就同劳动成本 wL 成比例;当 $r>0$ 时,均衡工资率 w 从零数开始逐步上升,而稳定状态的利润率 r 将逐步下降,产品的相对价格 P 就会发生相应变化,一般都将脱离劳动成本而随着 r (或 w)的变化而变化。这表明,只有在一切行业生产资料对劳动 K/L 保持相同比例,即单一产品模型的特殊情况下,对各种水平的 $r(w)$ 来说,价格才会与劳动价值成正比,即相对价格对收入分配保持不变;而到了异质品模型中,各个部门劳动和生产资料比例的不相等几乎是普遍事实,因而分配的变动(即工资和利润率的相对份额的变化)必然会影响到相对价格变动,从而使选择不同的利润率而带来技术再转折与资本倒转问题。因此,斯拉法体系清楚地表述了一个类似于马克思转形问题的结论,即除非不同部门的资本-劳动比率 K/L 相同,否则分配变量的变动必定会影响到相对价格。

不过,斯拉法同时也提出了一个解决办法。他假设有一个生产体系,其中各种产品作为投入的相互比例与作为产出的相互比例均相同,从而构成一个“标准合成商品”;这样,即使在与生产技术无关的工资的变化改变了利润率的情况下,也仍然影响不到用标准商品来衡量的相对价格,即这种变化在改变价格形式时能够同样地改变衡量尺度。由此,斯拉法通过一种标准商品和标准体系的构造实际上也就提出了他对转形问题的求解,即通过一个标准体系把异质品模型转化为单一产品模型或各部门资本构成相等的模型,从而使资本品投入的价值不随利润率变动,而这一模型与在转形问题的讨论中一些学者把代表社会平均资本有机构成的部门作为“中数”的解法是相似的。比如在异质品模型中,作为宏观总量的资本和收入都取决于统一的利润率,因为总资本与收入都是在社会经济关系的意义上经由该统一利润率进行加总,即资本的价格或宏观总量与一般利息率是同时决定的。这样,如果真正按照斯

拉法思想来研究马克思,则马克思在其劳动价值论和剩余价值理论中用以计量加总这些总量的同质的劳动时间,就具有不变价值标准的特点。所以,如果“转形”是把价值转化为单一产品的价格模型或斯拉法的标准商品模型(即全社会各个部门的资本有机构成相等),无疑“两个总量相等”的结论是成立的,这一点已为多数学者证明;然而,一旦脱离了各部门具有相同资本有机构成的假设,则两个总量就有可能不再同时相等。但是,这种数量上的相等或者不相等并不重要,重要的是这种不相等并没有否定价值和剩余价值分配的本质,即货币形式的平均利润和生产价格就是资本主义分配的具体形式,它揭示了剩余价值和价值的分配机制,从而表现了资本主义总量经济关系的内涵,这才是转形问题的根本所在。

其实,转形过程的关键也就是斯拉法模型表明的,即在于利润率的变动引起的资本存量价值的变动。这里也可以采用“自己的利息率”方法或“收益现值法”使斯拉法的标准体系一般化;或如斯拉法表明的,先给定技术上的生产方程,然后通过给定一个外生的统一利润率,就可以得到价格模型。显然,由于统一的利润率是外生的,从而只要所选择的这个外生的利润率能够使价格计量的资本-劳动比率 K/L 等于价值计量的社会平均的资本有机构成 c/v ,则两个总量将是相等的。在这里,自然也可以把这种利润率称作是一种“稳定状态”的利润率;其实,当我们考虑到卡尔多的“程式化事实”时,这种稳定状态的利润率自然就会联系到资本主义的现实经济。1958年,新剑桥学派的著名经济学家卡尔多依据多年的统计资料提出了著名的有关资本主义经济发展的“程式化事实”,它们是:(1)经济增长率和劳动生产率的增长率是稳定的;(2)每个工人所使用的资本量即资本-劳动比率是稳定增长的;(3)资本的利润率在长期是稳定的;(4)资本-产出比率在长期是稳定的;(5)利润在收入中的份额是稳定的或收入分配在工资与利润之间的比率是稳定的;(6)产出和劳动生产率的增长率在各国之间显著不同。^④可以看到,这些由统计资料显示的经验事实是如此的具有规则性。以美国为例,据世界银行发表的《2002年世界发展报告》统计,从1990年到2000年,美国国内生产总值的年均增长率平均为3.4%,尽管有波动但大体上却是稳定的,这与新古典总量生产函数所描述的资本主义经济是不同的。

显然,这里的问题出在价值计算上。在我们的现实生活中,各种物品之所以能够被加总为一个价值量,并与程式化的事实相一致,其原因就在于所有产品生产的经济计算都是按照货币价值进行的,即



所有的劳动都是由资本家雇佣的,其目的在于获取利润;所以结论也是明显的,即这些统计事实并不能用新古典的实物分析来解释。因为现实中以货币量值表示的宏观总量,根本不是用于实物量的加总或财富的统计,而只是由于资本主义经济所产生的以货币量值进行的成本-收益计算和货币(总量)利润的生产目的,这也正是资本主义生产的性质所在。一方面,资本作为一种抵押和对劳动的支配,在竞争中要求一种统一的价值尺度和统一的利润率;另一方面,资本家(企业家)在竞争中获得标志其成功和社会地位的符号也需要一种同质的价值尺度,即利润量与资本积累量也必须是同质的单位。正是上述两点产生了资本家或企业家以货币量值进行成本-收益计算的必要性,并使这些成本-收益计算的变量加总成宏观变量,包括资本、收入、工资、利润等目前国民收入核算体系中的货币变量。显然,所有这些宏观变量与相对价格和新古典资源配置的技术关系都是无关的。因此,要排除新古典体系的各种逻辑矛盾,就必须改变其理论假设而明确地把社会关系作为经济分析的基础,这样才能够得出对现实问题更有说服力的解释。

注释:

美国学者豪伊认为,霍布森在《工业与财富》(1914年)一书中首创“边际主义”,用以概括经济学家们所接受的边际效用论和边际生产力论;其中“边际效用”为“边际主义”第一个特性,“边际生产力”是其第二个特性。见豪伊:《边际效用学派的兴起(1870-1889)》,中文版,绪论,“边际主义的起源”,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9。

“欧拉定理”,如果生产函数满足规模报酬不变条件,则偿付给生产要素的边际产量将会把总产量刚好耗尽,从而函数值将等于每个自变量与函数同其偏导乘积的和,即总额相符问题(problem of adding-up)。

当生产函数 $Y=F(L,K)$ 是一阶(线性)齐次生产函数,即规模报酬不变时, $F(tL,tK)=tF(L,K)$, 则: $F(L,K)=LF(L/K,1)=LF(1,K/L)=f(k)$, 其中, $k=K/L$ 。

两边对 L 求偏导:

$$MR_L = \partial F / \partial L = f'(k) + f(k)(-k^{-2});$$

两边对 K 求偏导:

$$MP_K = \partial F / \partial K = Lf'(k)(1/L)。$$

得: $Y=L(\partial F / \partial L) + K(\partial F / \partial K) = Lf'(k) + Lf(k)(-k^{-2}) + KLf'(k)(1/L) = F(L,K)$

即: $Y=L \cdot MR_L + K \cdot MP_K$, 或 $Y=wL+rK$, 也就是总额相符。

但是,当生产函数 $Y=F(L,K)$ 是 n 阶齐次,即 $F(tL,tK)=t^n F(L,K)$ 时, $n>1$, 则 $Y>L \cdot MR_L + K \cdot MP_K$, 存在“剩余”; $n<1$, 则 $Y<L \cdot MR_L + K \cdot MP_K$, 存在“不足”。因此,线性一阶齐次性条件对新古典生产函数至关重要。一旦该条件不能满足,那么仍将生产函数作为新古典边际生产力分配理论的依据就是不正确的。

Blaug,M.,1997. Economic Theory in Retrospect, 5th.,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p.408.

Harcourt,G.C.,1972. Some Cambridge Controversies in the Theory of Capital. London: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p.122.

Howard,M.C.,1979. Modern Theories of Income Distribution. London: Macmillan, pp.113-117.

参见斯卡齐里(Scazzieri,R.):《逆向资本密度增加》,见《新帕尔格雷夫经济学大辞典》,中文版,第4卷,85页,北京,经济科学出版社,1996。

其实,“自己的利息率”概念由斯拉法在1932年的一篇文章中首次提出,凯恩斯由此得到启发,在《就业、利息和货币通论》中专设一章(第17章)来讨论货币的自己的利息率,以作为他的宏观经济学和货币理论的基础。

凯恩斯(1936):《就业、利息和货币通论》,中文版,211、232页,北京,商务印书馆,1999。

⑪斯拉法:《用商品生产商品》,中文版,5页,北京,商务印书馆,1962。

⑫李嘉图(1821):《政治经济学及赋税原理》,见斯拉法主编(1951):《李嘉图著作和通信集》,中文版,第1卷,序言,5页,北京,商务印书馆,1981。

⑬李嘉图(1821):《政治经济学及赋税原理》,见斯拉法主编(1951):《李嘉图著作和通信集》,中文版,第1卷,194页,北京,商务印书馆,1981。

⑭对此,马克思的分析与李嘉图不同。根据霍华德和金的研究,马克思充分考虑到了由技术进步所带来的劳动生产率的提高,他认为这是经济发展的必然结果,而不是像李嘉图所说的一种技术退步。参见 Howard,M.C.and King,J.E.,1985.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Marx. 2nd, London: Longman, p.109.

⑮Kaldor,N.,1961. “Capital Accumulation and Economic Growth,” in F.A.Lutz and D.C.Hague, eds., The Theory of Capital. New York: St. Martin's Press, pp.177-222.

参考文献:

1. 伊特韦尔等编:《新帕尔格雷夫经济学大辞典》,中文版,第1-4卷,北京,经济科学出版社,1996。
2. 马克思:《资本论》,中文版,第1-3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75。
3. 凯恩斯:《就业、利息和货币通论》,中文版,北京,商务印书馆,1999。
4. 斯拉法:《用商品生产商品》,中文版,北京,商务印书馆,1962。
5. 柳欣:《资本理论——价值、分配与增长理论》,西安,陕西人民出版社,1994。
6. Blaug,M.,1997. Economic Theory in Retrospect.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7. Harcourt,G.C.,1972. Some Cambridge Controversies in the Theory of Capital. London: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8. Howard,M.C.,1979. Modern Theories of Income Distribution. London: Macmillan.

(作者单位:南开大学经济研究所 天津 300071
南开大学国际经济研究所 天津 300071)
(责任编辑: N)